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作參考用途，並不構成任何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之要約或邀請，亦不構成訂立任何上述交易協議之邀請，亦無意招攬任何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要約。

本公告不得直接或間接在或向美國境內派發。本公告不構成亦不組成在任何司法管轄區(包括美國)要約出售、徵求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一部分，且於該等司法管轄區進行此類要約屬違法行為。本公告所述證券未曾亦不會根據經不時修訂之美國1933年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進行登記，且在未經登記或未獲適用登記豁免資格的情況下，不得在美國進行要約或銷售。任何將於美國進行之證券公開發售必須透過招股章程方式進行，該招股章程需載列有關發行公司、其管理層及財務報表的詳細資料。本公司不會在美國進行任何證券公開發售。



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DONGFANG ELECTRIC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072)

根據一般授權完成配售新H股

獨家整體協調人及獨家配售代理

 **CITIC SECURITIES**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9月18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配售本公司68,000,000股新H股(「配售事項」)。此處所用之詞彙，除文義另有所指外，與該公告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I. 完成配售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事項已於2025年9月24完成。合共68,000,00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已發行H股總數的約16.67%，及經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擴大後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1.97%)已按每股配售股份15.92港元的配售價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i)各承配人及其各自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之第三方，且與彼等並無關連；及(ii)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概無承配人成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II. 配售事項對本公司股權結構的影響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前及完成後的本公司股權結構載列如下：

股份類別	緊隨配售事項前		緊隨完成後	
	已發行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 ^(附註)	已發行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 ^(附註)
A 股				
核心關連人士	1,772,966,194	52.29	1,772,966,194	51.27
其他A股股東	1,277,394,132	37.68	1,277,394,132	36.94
A 股總數	3,050,360,326	89.97	3,050,360,326	88.20
H 股				
核心關連人士	858,800	0.03	858,800	0.02
承配人	—	—	68,000,000	1.97
其他H股股東	339,141,200	10.00	339,141,200	9.81
H 股總數	340,000,000	10.03	408,000,000	11.80
總計	3,390,360,326	100.00	3,458,360,326	100.00

附註：由於上表內百分比數字四捨五入至小數點後兩位，故該等百分比數字總和可能與所列示相關百分比數字小計或總計略有出入。

III. 所得款項用途

配售事項已全部完成。正如該公告所披露，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事項佣金及配售事項的其他相關成本及開支後)將分別約為1,082.56百萬港元及1,074.84百萬港元。本公司擬將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事項佣金及配售事項的其他相關成本及開支後)用作一般營運資金，其中(i)約50%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或約537.42百萬港元，用於研發注資；及(ii)約50%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或約537.42百萬港元，用於擴展本公司銷售渠道。

有關配售事項詳情，請參閱該公告。

承董事會命
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馮勇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 • 四川省 • 成都
2025年9月24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非執行董事：羅乾宜(董事長)及張少峰

董事：張彥軍及孫國君

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峰、曾道榮及陳宇